

东南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20〕23号

关于陆卫兵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校区，各院、系、所，各处、室、直属单位，各学术业务单位：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：

陆卫兵同志任科研院常务副院长、保密办公室常务副主任（兼）、应用技术院院长（兼），任职试用期一年，试用期从2020年1月15日起至2021年1月14日止。

免去孙岳明同志科研院常务副院长、保密办公室常务副主任（兼）、应用技术院院长（兼）职务，免职时间从2020年1月15日起算。

校长：张广军

2020 年 2 月 24 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 各党工委，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、
委、办，工会、团委。

东南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0 年 2 月 24 日印发
